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佑倫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daphane225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801005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民小學跨年級教學之專業知能培訓與推動工作計畫（1080100547_Attach0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國民小學跨年級教學之專業知能培訓與推動工作計畫」之日本學者複式教學講堂一案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8年11月7日師大特教中字第10810313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訂於108年12月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博愛樓114室辦理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並請於108年11月28日（星期四）前至報名表單完成線上報名（<https://forms.gle/WNN2bWvHtnQXW8C27>），完成本次研習者將於全國教師進修網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；請貴校核予參與人員當日公（差）假出席及課務調整。
- 三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賴俐婷專案助理，電話02-77345102。

教務處 108/11/12 13:11



1080007378

有附件



四、檢送旨揭「國民小學跨年級教學之專業知能培訓與推動工作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電子文件
2019/11/12
12:19:29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